



0022

鲤·写信

客从远方来，
遗我一书札。

张悦然 主编

REWRITING

THE Letters

AIR MAIL
航空 PAR AVION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鲤·写信 / 张悦然主编. - 上海: 上海文艺出版社, 2012.1

ISBN 978-7-5321-4276-7

I. ①鲤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书信集-中国-现代 ②书信集-中国-当代

IV. ①I338.65 ②I26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276825号

出 品 人: 陈 征

责任编辑: 郑 理 乔 亮

装帧设计: 颜 禾

鲤·写信

张悦然 主编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绍兴路74号

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700×970 1/16 印张13 插页1 字数220, 000

2012年1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4276-7/I · 3305 定价: 25.00元

告读者 如果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 021-57780459



The United States

Belgium

HongKong

Poland

Taipei



Finland



Vietna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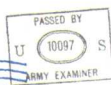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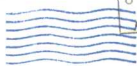


Indonesia

The United Kingdom

Singapore





008

态度

[ATTITUDE]

- 下笔生情，落子无悔 [009-010]

[引言] 文——鲤编辑部

- 何日再重游 [015-020]

采访——唐一斌

- 比书信更薄情 [011-014]

文——苏德

- 开年吾儿 [021-032]

文——drunkdoggy

033

镜子

[MIRROR]

- 写字之外，寂静之内 [033-043]

摄影——莫MouHoo

* 044

写信

[LETTER]

- *from*: 阿 乙 [046-055]

- *from*: 陈翠梅 [062-065]

- *from*: 胡淑雯 [080-101]

- *from*: 陶立夏 [112-125]

- *from*: RORO [056-061]

- *from*: 恶 鸟 [066-079]

- *from*: 曲江涛 [102-111]

- *from*: 周嘉宁 [126-136]

137

沙龙

[SALON]

- 惟情感有迹可循时 [138-139]

[引言] 文——鲤编辑部

- 流过灵魂的水槽 [146-152]

张悦然与骆以军的书信

- 于是爱不再延宕 [164-169]

文——drunkdoggy

- Leonard Cohen 的诗歌 [140-145]

译——孔亚雷

- 时光的流逝是很哀切的事 [153-163]

采访——吉井忍

- 致诺拉——詹姆斯·乔伊斯情书 [170-176]

文——詹姆斯·乔伊斯 译——李宏伟

别册

声纳

[EXTRA]

EDITOR'S NOTE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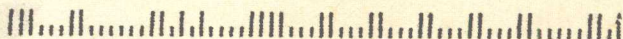
[卷首语] 张 悦然

(投稿邮箱: newwriting@vip.163.com)

小时候看《围城》的电视剧，有个场景一直记得：长满爬山虎的窗台，唐晓芙支着手肘，抵着下巴，痴恍地望着巷子的尽头。邮递员的身影忽然映入眼帘，她看着他骑车穿过夏日里的茂密树荫，摇着清脆的铃铛朝这边驶来，转身奔下楼，站在门口迎候他。倘若没有那封等待已久的信，她不可能那么美。我当时不过七八岁，我也在等，等让我等信的人出现。

上中学的时候，写信和等信成为我的生活中一件重要的事。有时收信的人同在一个班级，却仍是把信塞入信封，贴上邮票，投进邮筒，被邮递员收走，绕着小半个城市游历一圈，又送回来。似乎唯有如此，才足以证明信上的话有多么重要。可是它们一点也不重要。那些偏执，热烈，痛切，苍凉的话，看似言之凿凿，发自肺腑，都是专为写信而写，“为赋新辞强说愁”的古话，用在这里一点都没有错。信对我来说，更像是一种创作的文体，最初的写作大约是从写信开始的。

彼时信已经失去了通讯的功能，正在走向衰微，却被我们这些伤春悲秋的孩子拾起来，当作表达（抑或是表演）情感的道具。我们着迷于写信这种浪漫的形式，着迷于收集各种图案和香气的信纸，挑选艳异的彩色水笔，摘抄适合放进信里的好词好句。我至今仍记得一个奇怪的男孩用蓝色信笺写来的信，那些从 Tori Amos 的歌词，从杜拉斯的小说里挑捡出来的虚渺的句子，让我觉得比眼前的一切都要真实。



但着迷是短暂的，从天而降的互联网很快笼罩了世界，捕获了所有人的心。先前用一百个字都说不清楚的感受，现在用一个表情图标就能代替。我们渐渐习惯了用这些共享的图标，来表达趋同的心情。

旧时才子佳人的故事里，常有一些关于信的桥段，寄出的信被耽搁，被阻截，被退回，等到知悉真相的一天，早已时过境迁，物是人非。命运总是捉弄人，信是它所偏爱的道具。这样的故事倘若现在发生，就会变得很笨拙。机敏的情人总有办法让对方知道自己的心意。只需要按一个发送键，就可以投递一份感情，便捷使我们变得如此滥情。新的麻烦是被黑客软件窃取的邮件和聊天记录，忘记删除的电脑硬盘或是手机短信，命运操弄着这些高科技道具，导演着属于这个时代的故事。昔日文学作品里关于信的情节将会被它们取代吗？很难想象有一天《勃朗特姐妹书信集》将变成《勃朗特姐妹短信集》，未免太缺乏美感。也许是我太在意形式了，好像有洁癖似的，一直无法把这些写进自己的小说里。

回头去看，《鲤》过往的许多的主题，似乎都在怀缅往昔。倘若我们对现实的粗陋无能为力，所能做的也许只有逆流而上，溯回从前的时光，从那里带回一点美的东西。

这一次，我决定写一封信。少年时收存的各种信笺早已不知去向。面对一张白纸提笔的时候，竟是长久地语塞。我疑心此生所有的信，已经在中学时代写完了。



001171

态度 Attitude

下笔生情，落子无悔 [009-010]

[引] 青] 文——鲤编辑部

比书信更薄情 [011-014]

文——苏德

何日再重游 [015-020]

采访——唐一斌

开年吾儿 [021-032]

文——drunkdoggy



[引言]

下笔生情，落子无悔

文——鲤编辑部

一个朋友说她在成年后写过的信，都是分手信，她强调说，“都是用黑色水笔写在 A4 打印纸上的。”可是为什么在分手的时候都要手写这样的信啊。她想想说，“当然也可以打个电话，或者是发个长长的短信告知对方。可是在某个电影里看到过这样的片段，用短信或者电话通知对方分手是很懦弱无耻的行为。可是真的站在对方面前说分手，怎么说得出来啊，说完以后要怎么样，拥抱哭泣么？所以写信就显得妥当又真诚。毕竟都是字字用手写出来的，难过的时候哭，也会有泪迹，

所以每次分手她都在家里花很多时间写完长长的分手信，塞进对方的信箱里。其实不管是薄情被甩还是深情被甩，受到的伤害都是一样的。不过朋友却觉得明明自己也深深爱过啊，惟有书信才能表达逝去的爱意吧。“显得不是那么薄情寡义哦，捏在手里也是厚厚一叠的。”她说。

还有一个朋友，有天在男朋友家里翻看他的单位体检表格。只



是随便看看的，却突然被空格里简简单单三个字吸引了，“脂肪肝”。一横一竖的转折都是熟悉的。她往下看医生签字，心里想，果真没错，这医生是中学里面的女同学。虽然在一个班里，但是她俩也随着女学生间的潮流相互间通过一年的信。朋友喜欢这位女同学的字迹，还照着信纸上的模仿过。原来此去多年，字迹是不会变的。

那个旧时代确实是这样的。见字如见人。一切的节奏都慢了，更因为不那么轻易，而显得深情。之后也新认识过很多朋友，君子之交淡如水的，匆匆出现又慌张消失的。总觉得哪里不对，原来是从未见过他写的字，因为没有见过他的字，便也觉得这个人是没有根的，随时热烈，但也随时不见。

我们并不刻意再回到旧时代，只是比起随时被删除的电子邮件，140 字的微博，符号化的短信来，书信无疑代表着更郑重其事的年代，同时也是更落子无悔的情感。

比书信更薄情

文——苏德

所谓的“相信”，若单从字面上来看，就是依靠相互书信建立的情感与依赖。那样的话，不难解释为何现代人越来越难以遵守“相信”的本则。只因无信。

是什么让你再次想起以前的事？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以为是气味。相较于失明、哑言、肢体不便，失去嗅觉应该会更让我更伤感，因为总在突然闻到气味时想起一件事，或感受到季节的来临。但那些说来都有点闹情绪的成分。

这几天，记忆都来自几部泰国电影，色彩浓艳却又画面气味清新的小片，看着看着就试图在意念里倒退回十几二十年前——那可也是画面色彩单纯又小清新的时代：春有冬天冻皴掉的脸；夏有春天孵好的幼蚕；秋有夏天残井冰镇好的柿子；冬有秋天发出的酒酿。对路人调皮扔过苍耳，不怎么走运跌进过池塘，或在小石子路上跑，一跑就翻出去五六米远，在膝盖

面上留一条永不消逝的疤。

当然，那疤也是种提醒。现在知道可提醒记忆的东西多了。

「壹」 小故事

夜里饭后，和朋友在路上走，说起她这几天带着同学一起来上海旅游的十五岁小表弟，就像在说故事，各种桥段都有故事最好的隐线，比如小镇男孩的中学毕业，小镇男孩的祈望外出打工，以及小镇男孩们对于“多少钱是很多钱”的概念（他们原本以为“很多钱”的一千元可在上海至少玩一周）。

朋友领着两个男孩去逛田子坊，俩人驾轻就熟地都买了件礼物要带回老家给小女朋友，十元钱，显得心满意足；朋友领他们去逛外滩，小表弟突然郑重其事地问：

“姐姐，你为什么要抽烟？”

“姐姐你真的不结婚了吗？”

“姐姐你怎么能在上海待这么多年，这地方这么不好玩！”

朋友故意当着他面夸他的同学斯文、有礼貌，他就不高兴了，时时刻刻要冲对方：“你平时不是这样的，怎么在我姐姐面前装斯文！”

那是有多计较的青春期男孩啊，赌气这样的事，未来的他们都不会再明目张胆。

最后，朋友领男孩们去 Cotton Bar 听爵士，其实我觉得这是种温柔的“毒害”，就像还没长好的绣球花，它开不了花，想着得施肥了，结果一包氮肥倒下去，第二天全都是黑蔫了。于是，爵士听到一半，表弟说：姐姐我们出去一下。两人就跑出了酒吧。朋友原本以为他们听不惯，出去找地方溜达了，谁想到十来分钟后两个十六岁男孩回来了，每人手上持了支剪好的雪茄，应是门口不远处的烟摊上买的廉价货，却也要了他们不少的钱。

“但听这个就得配雪茄啊！”

小镇男孩可不想在这时被别人觉得不领市面。

没有错，这些听起来都很像我们少年时看过的一部叫《十六岁的花季》的连续剧，那虽说的不是小镇少年们，却也是关于时不时髦，领不领行情，有没有爱与懵懂的故事。每个时代有各自领着时髦的人与事，而追逐者永远都是少年，他们才是

永远的先锋。

所以有少年之心的人，才时时刻刻和潮流比个先后，他们游啊游，从少年到青年到中年再到老年，始终都先锋着，大部分还力图让身材不滚圆，直到加菲说出那一句“球形也是种身材”。

「贰」少女的笔友

人们为何总爱回忆？

因为它是所有曾经拥有的集成体。不可逆，又令痴迷者再三企图复议。

很长的一段时间里，我和一位女性笔友通信，其实算不上真正意义的“笔友”，因为我们曾是高中同学，只是后来四年的大学时光，让两个人在每一堂不好听的公共课上各自伏案认真“做笔记”。虽然现时，我已经认为哪怕教室再大，讲台上的师长也还是能够从细微的姿势、动作、甚至是神情来揣测哪位同学才是在认真听讲，但当时的我们都以为，自己用写信成功地打发了无聊，并且逃脱了讲师们犀利的眼神。

而我们又写了点什么呢？也许可从后来结集改写出版的书信小说里看到少女们的心意。当一个在城市的东北角，另一个在西南，当两个可能一年都见不上一面的人在各自讲述故事、电影、书本、学校、课程或者只是每晚路过必买的一碗粉丝汤时，我们都认为要比高中时更了解对方。

很多年以后（其实是最近两年），当我们成为住在楼上楼下的邻居，当她冷不防说起当年我一人跑去学校找她，站在她打工的超市门口哭的事时，我竟是不记得了。她却能将整个画面像写信那样描述得清清楚楚，包括我说的话，我的眼神，我的发型，当然，还有眼泪。我努力仔细地去回想，甚至于当年那个让自己哭的人再次坐在面前和自己谈笑风生时，我仍在努力仔细地回想，还是想不起来有那么一天。直到她从厚厚一摞信封里找出那封写着此事的信给我看时，我才发现自己要比书信更薄情。

也正是因为频繁地写信，频繁记录，导致我对于本科四年的很多事产生了断片，每当聚会昔日室友滋滋有味地聊起天时，我就努力仔细地去听（同时也在回想），



这感觉不好。甚至一度令我怀疑起是否自己真的存在于那四年的时间与空间中，是否真的与她们曾经记忆中的自己交集？还是说，除了自己记得的事以外，其他的都不要去相信？

那么可以说，书信的交流和日记的记录其实帮助很多人得到相信的信仰。

字字句句言之凿凿，它们做了记录，却又像杀毒软件般为大脑清除了内存。我们哪需要记得那么多事，尤其是令人伤心欲绝的，令人辗转反侧的，令人爱别离怨憎会，令人一度千方百计想要去忘记的。总有一天，是会发现那些以为重要的，都不重要了；以为无法忘怀的，都不存在了。

只是可能还有那么一两封信，悄悄悠悠然地帮着保存了所有伤心和欢愉。

所谓的“相信”，若单从字面上来看，就是依靠相互书信建立的情感与依赖。那样的话，不难解释为何现代人越来越难以遵守“相信”的本则。

只因无信。

何日再重游

采访——唐一斌

茅女士有一部小灵通手机，但并不太会使用。与她约定好采访时间以后，她在电话里悉心地告知我们如何转两辆公交车到她家里。并说她很少出门，白天去，她总是在的。她像许多老年人一样活在过去的的生活方式里，花很长时间的时间等一封信，也花很长的时间记得一个人。

——

“维濂贤侄：我将小女君瑶托付给你，望你善自待她，望至爱至深，白头偕老。茅仲复重托于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三日。”

正是因为这封写成于 1949 年的托付信件，成为我这次拜访的起源。下午一点钟，在茅君瑶女士位于田林路上的寓所里，我坐在客厅的长方形餐桌前，说是餐桌，实际上有一半的面积堆满了各种书籍、信封、文具，在书信的旁边，横七竖八地放着好几副眼镜。显然这张桌子平时也充作写字台用。茅女士坐